

证券代码：688508

证券简称：芯朋微

公告编号：2026-022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朋微”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出具的《关于更换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国泰海通作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指定江志强、何凌峰为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已于2025年12月31日届满，但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根据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此未尽事项继续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由于原保荐代表人何凌峰先生工作变动，无法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海通现委任保荐代表人黄央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接替何凌峰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江志强先生和黄央先生。公司董事会对何凌峰先生在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无锡芯朋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附件：黄央先生简历

黄央先生：保荐代表人，管理学硕士。曾主持或参与用友汽车 IPO、中芯国际 IPO、屹唐股份 IPO、华海清科 IPO、大智慧 IPO、景嘉微 IPO、景嘉微非公开发行、成飞集成非公开发行、上海梅林非公开发行、包钢股份非公开发行、芯朋微非公开、和林微纳非公开、兆易创新重组、北京君正重组、传化股份重组、中海发展公司债、上海电力公司债、亦庄国投公司债等项目的工作。